

证券代码：836405

证券简称：裕利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广东裕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远程视频相结合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1 日 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彭瑜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广

东裕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(编号:大信审字【2024】第 18-00045 号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(3) 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

彭瑜女士向公司监事会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暂不分配利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（编号:大信审字【2024】第 18-00045 号）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（编号:大信审字【2024】第 18-00045 号），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裕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裕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